**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度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2017-12-13

各市委组织部、市科协、赣江新区创新发展局，省直有关单位组织人事部门，各省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院校科协：

　　为深入贯彻落实人才强省战略和《中共江西省委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赣发[2017]4号），加大我省青年优秀人才的培养力度，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的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赣科协字[2016]155号），省委组织部、省科协2018年度继续实施“百人远航工程”，资助优秀中青年人才赴国（境）外学习深造和交流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　　一、申报条件
　　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人员应在我省重点项目、重点学科、重点产业，从事自然科学、技术科学、工程技术和社会科学的中青年人才，以及在企业从事经营管理、科技创新等方面的中青年人才。申报人员应当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
　　1、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质；坚持科学精神，恪守职业道德，潜心一线科研工作；恪守科研诚信，遵守学术规范，学风正派。
　　2、年龄在45周岁以下（1973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
　　3、有较高的学术造诣，有突出的阶段性学术研究成果、发明创造或技术革新，学术技术水平在国内、省内同行中有一定的优势，并有明显的创新潜力；或者有一定的创新能力，在各自工作领域取得突出成绩，在省内同行中有一定的影响力；或者长期在企业工作，在改善企业经营状况、解决关键性技术难题、推动行业技术进步等方面有突出贡献。
　　4、高校、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的申报人员原则上需有副高（含）以上职称；企业的申报人员需有中级（含）以上职称。
　　5、有良好的外语听、说、读、写能力，能熟练使用外语进行学习、沟通和交流。
　　6、应邀在2018年或2019年赴国（境）外进行学习深造和交流，且学习交流时间应在三个月（含）以上一年以内。

　　二、申报程序
　　通过个人申报、单位审查和推荐、资格审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步骤确定人选。
　　1、申报人员填写《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表》，申报表中提到项目、成就等需有佐证材料，并提供应邀赴国（境）外学习深造和交流的邀请函、外语水平证书复印件以及有关业绩材料。
　　2、申报人员所在工作单位对申报人员进行政审，签署相关意见；对申报人员的外语水平进行把关；对申报人员填写的《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表》和附件材料进行核实，并在附件材料的封面上签署“情况属实”并盖章。
　　3、各推荐单位要认真审核并提出推荐人选，不符合条件的人选不予以推荐；申报人数多的单位，要择优推荐。各市委组织部、市科协、赣江新区创新发展局负责本地企事业单位、工业园区企业人选的推荐，省国资委负责省属企业人选的推荐，省直有关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负责本单位人选的推荐，省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院校科协负责其会员的推荐。

　　三、有关要求
　　1、各市委组织部、市科协、赣江新区创新发展局，省直有关单位组织人事部门，省级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、院校科协要宣传发动、调查摸底，根据按需选拔、保证质量、学用结合的原则组织开展申报推荐工作。
　　2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申报推荐工作，加大宣传力度，支持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申报。要按照《江西省引进培养创新创业高层次人才“千人计划”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赣才发[2017]2号），围绕江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，以新一代信息技术、生物医药、新型光电、航空制造、新能源、新材料等领域为重点，围绕我省重点产业、一流学科专业和新经济业态发展需要，特别是围绕新制造经济、新服务经济、绿色经济、智慧经济、分享经济等我省五大主攻方向，组织开展选拔工作。各市推荐的人选应有一定数量的上述重点领域和主攻方向的人才，应有一定数量的企业人才。
　　3、系夫妻关系的不得同年共同申报“百人远航工程”项目；夫妻一方获得2017年“百人远航工程”资助的，另一方不参与2018年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的申报；曾受省人才发展专项资金资助出国研修的人员，不再推荐申报。
　　4、各派出单位要对入选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的人员加强出国（境）前的教育培训,加强与他们的联系，及时了解他们在国（境）外学习深造和交流的情况，建立学习成果考核机制，及时将相关情况报送“百人远航工程”办公室。入选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的人员赴国（境）外学习深造和交流期间在工作单位的工资、福利待遇等原则上不变。派出单位给予配套经费支持额度原则上不少于“百人远航工程”对其资助的经费。
　　5、请各推荐单位于2018年3月5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省科协国际部。报送材料包括：
　　（1）《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表》（ＷＯＲＤ格式电子版及纸质表一式六份）；
　　（2）申报人员业绩附件材料（装订成册，纸质一份）；
　　（3）《2018年度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人员汇总表》（EXCEL格式电子版及纸质表一式一份）；
　　（4）《2018年度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人员主要奖项业绩等汇总表》（EXCEL格式电子版及纸质表一式一份）。
　　《“百人远航工程”申报表》等相关材料可到江西省科协网站（<http://www.jxkx.gov.cn>）的“对外交流”栏目中查阅、下载。

　　联系人：胡海花  　电话（传真）：0791—86260708
　　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北京西路39号省科协404室
　　邮编：330046（如需邮寄材料，请通过ＥＭＳ邮寄）
　　电子邮箱：jxkxgjb@163.com

　　附件：
　　1、[附件一：百人远航工程申报表.doc](http://www.jxkx.gov.cn/eweb/UploadFile/2017121316642704.doc)
　　2、[附件二：2018年度百人远航工程申报人员汇总表.xls](http://www.jxkx.gov.cn/eweb/UploadFile/2017121316746362.xls)
　　3、[附件三：2018年度百人远航工程申报人员主要奖项业绩等汇总表.xls](http://www.jxkx.gov.cn/eweb/UploadFile/20171213172954417.xls)

中共江西省委组织部

  江西省科学技术协会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2017年12月7日